

平安龙岗 交通先行



斑马线前未礼让 重型货车夺人命

交警提醒:礼让斑马线不仅是道德义务更是法律责任

本报讯(深圳侨报记者 陈遥)近日,一辆重型货车在行驶至坪地街道坪梓路与丰茂路交口时,因为没有停车礼让行人而发生道路交通事故,致行人最终抢救无效死亡。

据了解,事发当日凌晨5时许,一辆车牌为“皖S5***1”的重型厢式货车正沿龙岗区坪地街道坪梓路由东向西行驶。当行至坪梓路与丰茂路交口时,该车车头与沿人行横道由南往北横过机动车道的行人蓝某发生碰撞,蓝某华受伤经医院抢救无效于当晚死亡。从

现场路面监控视频可以看到,该重型厢式货车在靠近斑马线前并没有刹车减速,如果司机有看到斑马线减速让行的习惯,也许就能避免这一悲剧的发生。

事故发生后,龙岗交警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开展勘查工作,经过初步调查确定,重型厢式货车司机熊某驾驶车辆行经人行横道时,遇行人横过道路未停车让行是导致此次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。

其实,只要做到一个“让”字,就完全可以避免此次事故的发生。龙岗交

警提醒广大驾驶员朋友们,“斑马线=生命线”,礼让斑马线不只是道德义务,更是法律责任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四十七条规定,机动车经过人行横道时,应减速行驶;遇行人正在通过人行横道,应停车让行。机动车行经没有交通信号的道路时,遇行人横过道路,应当避让。

当机动车行经斑马线,遇到行人停止或示意车辆先通过的,应注意观察瞭望,驾驶人可通过手势等方式沟通,让行人先过;如果行人仍然不走,驾驶人

可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低速慢行通过。

此外,行人在通过斑马线时也应应当注意确保自身安全。行人在通过斑马线前,应首先观察是否有信号灯控制,如无信号灯控制,可采用“招招手”的文明手势,提醒司机停车让行,切勿只顾低头玩手机,忽视道路交通安全。行人在确认车辆停车让行,并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,应快速通过斑马线,行至停车让行的车辆前方时,应向驾驶人点头或招手示意,驾驶人同时点头或招手示意,用互动方式共建和谐文明交通。

流浪街头半年 依靠拾荒为生

走失老人在龙岗义工帮助下与家人团圆



本报讯(深圳侨报记者 尹萌 通讯员 冯晓婷)12月16日晚7点,62岁的孙先生终于见到了分别半年有余的儿子。这半年多,老人一直流浪街头靠拾荒为生。孙先生的儿子也激动万分,一边紧紧抱住老父亲,一边再三感谢龙岗义工帮助他们骨肉团聚。

据孙先生的儿子介绍,他们一家住在东莞大朗镇,老父亲患有轻度老年痴呆。今年4月9日,老父亲独自出门后就再没有回来,家人报了警,又在多个网站发布寻人启事,可一直没有得到线索。他想到父亲一个人流落在外,常常彻夜难眠,眼看着天气渐冷,他更加担忧了。就在他一度灰心丧气,以为再也找不到父亲的时候,突然接到了民警的电话,告诉他龙岗义工在街头发现了他的父亲。

发现老人的是龙岗义工刘寒辉。他是一名公交车司机,也是龙岗区义工联“为爱团圆”项目组的一名义工。当天下午,他开着公交车经过龙岗大道,在站台上看到一位老人衣衫褴褛,身上只穿着短裤和



义工帮助老人处理捡拾到的两大麻袋物品。深圳侨报记者 尹萌 摄

拖鞋,随身带着一根用两截木棒临时绑成的扁担,挑着两个装满了杂物的麻袋。刘寒辉猜想这应该是一位走失老人,但因为自己正在上班无法离岗,便立刻打电话给“为爱团圆”项目组的另一名义工周松山。

周松山马上赶到现场,通过交谈发现老人说不清自己家在哪里,但能够说出自己儿子的名字,周松

山于是带他前往同乐派出所,在民警的帮助下联系到了老人的儿子。

周松山告诉记者,“为爱团圆”项目组自2014年成立以来,一直在帮助流浪者寻找回家的路。每年他们都成功帮助百余名流浪者与家人取得联系。入冬以来,他们加大了上街寻找流浪者的力度,希望帮助他们早日告别寒冷,与家人团圆。

宝龙街道
5条道路改造完成

本报讯(深圳侨报记者 刘芳菲 通讯员 邓立先)记者昨日从宝龙街道办获悉,为改善处于东部环保电厂片区的道路交通状况,进一步提升辖区城市环境品质,该街道申报实施了第三批共计10个项目38条道路的升级改造。其中,龙新社区向东路、紫苑街,同乐社区大坑路、景盛路和同心社区同庆路改造工程已相继完工并投入使用。

该街道城管办相关负责人表示,宝龙街道对上述道路进行了一系列升级改造,包括对路面病害处理后进行沥青罩面,改造翻新人行道及路缘石,全线增设交通标线、标志牌,提升更换管线井,种植樱花木棉、红花玉蕊、黄花风铃木等开花植物提升绿化景观带,更新树池,道路外侧硬底化改造,增设雨水管道及路灯等设施。

如今这5条道路路面平整,行道树和花朵交相辉映。平坦通畅、景观亮丽的道路极大改善了周边市容环境和交通出行。

坪地中学天桥
昨日开放通行

本报讯(深圳侨报记者 张臻斐)记者昨日从坪地街道了解到,坪地中学天桥正式建成投入使用,解决了师生及周边居民“过街难”的问题。

据介绍,坪地中学天桥平面布置为“工”字形,横跨龙岗大道,上部结构主桥采用连续钢箱梁结构。据了解,近年来坪地中学周边商场住宅增多,车流量也逐步提高,每天放学时段人车混流,仅依靠家长进行引导力量有限,存在有很大的交通安全隐患。2016年,该街道人大代表提出了《关于在龙岗大道与坪地街道教育路交叉口修建环形人行天桥的意见》,并报送到相关部门,很快引起重视。最终,在街道和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,成功克服了相关难题,并于近期投入使用。

平湖街道推进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

本报讯(深圳侨报记者 张星 通讯员 曾浩东)近日,平湖街道相关领导率队深入新南、平湖等社区,现场督导检查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安装进度和使用情况,要求相关监管部门加快推进充电桩的安装力度,为市民提供一个更加便捷、安全的电动车充电环境。

据了解,近年来,因电动车违规停放、违规充电而引起的火灾事故频发,给辖区市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造成威胁。平湖街道安监办相关负责人表示,市区住宅楼进行

电动车,存在不同程度安全隐患,一旦发生火灾,火焰和浓烟将封堵建筑的安全出口、逃生通道,极易造成人员伤亡甚至群死群伤火灾事故。

当前,电动车引发的火灾事故,已成为火灾防控新痛点。为进一步加强并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及充电管理,解决辖区电动自行车“充电乱象”,有效防范电动自行车充电引发的事故,自10月中旬起,平湖街道精心组织12个社区开展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工作。相关负责人表

示,接下来该街道将继续推进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工作,保障辖区安全形势稳定可控。

与此同时,平湖街道安监办还积极开展电动车火灾防控工作,紧抓规范标准、集中清查、宣传警示等环节,一方面积极开展电动车集中清理,对电动车乱停乱放、违规充电等乱象进行全面检查,另一方面加大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宣传活动,创造“人人知消防、人人懂消防、人人爱消防”的良好氛围。